鹤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年度报告

（2024 年）

二〇二五年四月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年度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重大风险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和购买本次债券时，应认真考虑各项可能对本期债券的偿付、债券价值判断和投资者权益保护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中“风险因素”等有关章节内容，并关注各期债项更新存续期间产生的重大事项及潜在风险。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未发生可能对本公司债券偿付以及债券价值判断和投资者权益保护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公司面临的风险因素与本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第一节 风险提示及说明”章节没有重大变化。

目录

重要提示.....2
重大风险提示.....3
释义.....6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7
一、　公司基本信息.....7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7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8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更情况.....8
五、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9
六、　公司治理情况.....13
七、　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15
第二节　债券事项.....15
一、　公司债券情况.....15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19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20
四、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22
五、　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24
六、　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24
七、　中介机构情况.....25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28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28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29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30
四、　资产情况.....31
五、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33
六、　负债情况.....34
七、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36
八、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36
九、　对外担保情况.....36
十、　重大诉讼情况.....36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36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36
第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37
一、　发行人为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人.....37
二、　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37
三、　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37
四、　发行人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37
五、　发行人为扶贫公司债券发行人.....37
六、　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公司债券发行人.....37
七、　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公司债券发行人.....37
八、　发行人为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或者创新创业公司债券发行人.....37
九、　发行人为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发行人.....37
十、　发行人为纾困公司债券发行人.....37
十一、　发行人为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发行人.....37
十二、　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37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38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39
财务报表.....41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41

释义

发行人、本公司、公司、鹤壁投资	指	鹤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国资局	指	鹤壁市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控股股东	指	鹤壁市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证券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审计机构、会计师事务所	指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管理办法》	指	《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
报告期	指	2024 年 1 月-2024 年 12 月
工作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的对公营业日（不包括法定节假日）
交易日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正常营业日
法定节假日、休息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省的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
元/千元/万元/亿元	指	如无特别说明，指人民币元/千元/万元/亿元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鹤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鹤壁投资
外文名称（如有）	Hebi Investment Group Co.,Ltd.
外文缩写（如有）	HBTZ
法定代表人	马宝龙
注册资本（万元）	165,000.00
实缴资本（万元）	165,000.00
注册地址	河南省鹤壁市　淇滨区南海路帆旗大厦 A 座 19 楼
办公地址	河南省鹤壁市　淇滨区南海路帆旗大厦 A 座 19 楼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458030
公司网址（如有）	无
电子信箱	hbtzjtrzk2010@163.com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耿营扩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董事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具体职务	总会计师
联系地址	河南省鹤壁市淇滨区南海路帆旗大厦 A 座 19 楼
电话	0392-6977157
传真	无
电子信箱	tzjtcwk@126.com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一）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鹤壁市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鹤壁市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资信情况：不适用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资信情况：不适用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1]受限情况：90%,无受限股权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受限情况：90%,无受限股权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控股股东为机关法人、国务院组成部门或相关机构直接监管的企业以外的主体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更情况

（一）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1均包含股份，下同。

（二）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0 人，离任人数占报告期初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总人数的 0%。

（三）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发行人的法定代表人：马宝龙
发行人的董事长或执行董事：马宝龙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程远志、冯云、李英才、李斌
发行人的监事：汤启斌、王静、胡恩玲、万兆刚、马黎阳
发行人的总经理：刘永震
发行人的财务负责人：耿营扩
发行人的其他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刘永震、耿营扩、崔耕伟

五、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一） 公司业务情况

1.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主营业务开展情况

公司业务范围：一般项目：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企业总部管理；融资咨询服务；工程管理服务；市政设施管理；人工智能基础资源与技术平台；大数据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园区管理服务；养老服务；中医养生保健服务（非医疗）（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经营模式:按照国有资本运营—专业投资管理—实体运营三层级进行分层管理。集团公司管理。主要负责国有资本运营，通过资源整合和股权有序进退、合理流动，逐步实现资源资产化、资产资本化、资本证券化、证券社会化，提升国有资本运营水平，促进国有资产保值增值，实现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共同提升。二级公司管理。二级公司主要负责专业化投资，通过开展投资融资、产业培育等活动，发挥投资引导和结构调整作用，推动产业集聚和转型升级，实现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协同发展。三级公司管理。三级公司由二级公司依法履行股东职责。主要负责实体经营，作为自主经营、自负盈亏的市场主体，以提高经营效益为目标，通过采取股权多元等方式，充分发挥国有资本活力，打造优质品牌企业。

主营业务开展情况：公司主营业务主要有城市公用事业、商品贸易、建材与新材料销售、房产开发销售等业务。

2. 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包括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等，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一、发行人所在行业情况

（一）房地产行业现状和前景

房屋销售业务是土地开发业务的延续，也是为区域产业化和城市化提供空间载体的直接手段。长期以来我国房地产开发所创造的总产值和增加值，在社会总产值和国民生产总值内，分别占到 10%和 6%左右的份额。由于住宅是人类的基本需要，在居住面积数量的需要基本满足之后，还会出现对居住环境质量不断提高的需要，因而房地产开发市场容纳社会消费资金的能力是可观的。过去十余年支持我国房地产开发快速发展的基石之一是国民经济的持续增长，未来数年该行业的持续健康发展仍会依托于国民经济的稳步增长。此外，人均收入水平的提高，城市化率的提高以及改善居住要求的提高，都将共同促进市场的长期持续增长。

2024 年全年全国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41,313 元，比上年增长 5.3%，扣除价格因素，实际增长 5.1%。其中，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54,188 元，增长 4.6%。城镇居民人均可

支配收入实际增长速度基本稳定，确保城镇居民在居住面积数量的需要基本满足之后，出现对居住环境质量不断提高的需要，进而推动房屋建筑行业结构化的发展转变。

为应对近年来的不可抗力因素，鹤壁市出台一系列措施稳定商品房销售，通过调整土地出让政策和付款方式、放宽商品房预售条件、提前拨付预售资金等举措来缓解房企的资金压力。通过一系列措施，2023 年和 2024 年鹤壁市固定资产投资增速均实现正增长。

（二）供暖及污水处理现状和前景

1、供暖行业

供暖行业属于热力生产和供应业，指利用煤炭、油燃气等能源，通过锅炉等装置生产蒸汽和热水，或外购蒸汽、热水进行供应销售、供热设施的维护和管理活动，包括利用地热和温泉供应销售的活动。供暖收费属于政府定价，供暖业务区域目前政府采用行政许可的方式进行授权经营。供暖面积的稳定增长将成为提高供暖业务收入的第一驱动因素。我国城镇化的高速推进使得北方城镇建筑面积不断增长，北方城镇集中供热面积亦随之快速增长。集中供热是我国北方区域冬季采暖的主要方式。2022 年年末，全国城市集中供热面积达 111.25 亿平方米。

鹤壁市煤炭资源丰富，辖区鹤淇电厂、鹤煤热电厂、同力电厂 3 座火电厂全部完成超低排放改造，且热源供热能力充沛，覆盖面积可达 3,500 万平方米，这为发展热电联产集中供热创造了条件。目前，鹤壁市供热管网总长约 6.5 万公里，其中二级管网近 6.47 万公里。两县三区及功能区全部实现集中供热，集中供热覆盖面积达 2,900 万平方米，城区集中供热普及率为 98.38%。其中，热电联产集中供热覆盖面积为 2,493 万平方米，地源热泵企业供热面积为 407 万平方米，可以保障 28 万余户居民实现温暖过冬。

2、污水处理

我国淡水资源严重缺乏的同时，水污染情况也十分突出。水污染主要是由工业废水、生活污水排放和其他污染造成的。根据生态环境部发布的《2020 年中国生态环境状况公报》，我国水污染问题依旧存在，降低了水体的使用功能，进一步加剧了水资源短缺的矛盾，严重威胁到居民的饮水安全。

中国污水处理行业属于政策性引导行业，政府政策是行业发展的重要推动力。随着中国经济发展加速，环保问题愈发严重，政府开始重视污水处理行业发展。近 5 年来，中国政府密集出台一系列政策如《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环境保护法》、《重点流域水污染防治规划（2016-2020）》等，以加大对污水排放整治力度，提升河流、湖泊的水质要求标准。近年来，污水处理行业在政府推动下实现了规模的快速增长，污水处理能力快速提高。截至 2022 年底，我国城市污水年排放量为 638.97 亿立方米，污水处理厂 2,894 座，污水日处理能力 21,606 万立方米；县城污水排放量 114.93 亿立方米，污水处理厂 1,801 座，污水处理量为 4,185 亿立方米。从污水处理率角度看，城市和县城污水处理率均已处于较高水平，但仍有一定上升空间。

目前，鹤壁市建成并正式运行的污水处理厂有 5 座，合计总设计处理能力为每日 15 万吨，其生产的中水主要用于工业用水、生态补水、景观绿化用水、市政用水和农田灌溉用水。

（三）镁产品及农业产品商品销售行业现状和前景

我国是全球镁矿资源及生产大国。镁在地壳表层中储量位居所有元素的第 8 位，质量比为 1.9%，海水中含量第三。近年来，鹤壁市高度重视镁精深加工产业发展，坚持把壮大规模与提升层次、抓高端与抓终端有机结合，突出技术引领、高端突破，充分发挥拥有高品位、高储量白云岩矿山的优势，依托河南镁业有限公司等企业，着力推进高品质金属镁和镁合金终端产品发展，形成了较大规模和知名品牌，拥有全国最大的镁综合加工能力、最完整的产业链条、全国唯一的国家级镁及镁合金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和镁及镁合金仓储交易中心等，是国家级镁质量提升示范区和省级镁专利导航综合实验区。目前，已建设成全国重要的镁精深加工生产基地。

二、发行人行业地位及竞争优势

（一）发行人行业地位

公司是鹤壁市的国有资本投资运营主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对企业、公共设施建设项目和经济产业项目进行投资、参股、控股、建设和经营管理，根据授权对国有资产经营管理，实现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

（二）发行人的主要优势

1、规范的运营模式

发行人具有规范的运营模式，在项目选择、资金筹措等方面，均严格按照相关规定执行。在资金运作上，实行分类管理、专款专用，坚持按计划、按程序、按进度、按预算，对资金运作实行全程监管；在项目管理上，坚持民主、科学决策，实行设计、勘察、施工、监理、设备采购等全过程招投标，阳光操作；在偿债措施上，严格筹资预算和偿债预算，合理控制投融资规模，有效地防范了债务风险。

2、政府的大力支持

按照鹤壁市政府总体要求，公司加快了转型和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公司组建，通过资产整合，逐步使公司形成以公用事业、交通能源、战略性重点产业、文体旅游、地产置业、金融保险等六大业务板块为主的政府综合类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公司。

总体看，近年来鹤壁市政府对公司支持力度较大。

三、发行人所处地区经济环境

鹤壁市位于河南省北部，面积 2,182 平方公里，下辖 2 县（浚县、淇县）、3 区（淇滨区、山城区、鹤山区）和 1 个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1 个省级城乡一体化示范区以及 4 个省级产业集聚区，是中原城市群核心发展区 14 个城市之一。截至 2023 年末，全市常住人口为 156.8 万人，常住人口城镇化率为 63.2%。

鹤壁市地处中原经济区衔接联系环渤海经济圈的前沿，交通便利，境内京广高铁、京广铁路、107 国道和京港澳高速纵贯南北，晋豫鲁铁路和在建的郑济高铁、范辉高速横穿东西。鹤壁市资源禀赋良好，是全国重要的镁精深加工产业基地，全省重要的煤炭、电力、水泥生产基地，全省重要的汽车及零部件产业、精细煤化工产业、绿色食品产业基地等。

2024 年，鹤壁市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1,094.39 亿元，增长 5.5%。分产业看，第一产业增加值 76.93 亿元，增长 2.5%；第二产业增加值 554.43 亿元，增长 7.4%；第三产业增加值 463.03 亿元，增长 3.6%。2024 年，鹤壁全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81.6 亿元，比上年增长 1.5%，其中税收收入 53.8 亿元，增长 4.3%，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比重为 65.9%。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90.8 亿元，增长 14.9%。

3.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不产生重大影响。

（二） 新增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新增收入或者毛利润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业务板块

☐适用 √不适用

（三） 业务开展情况

1. 分板块、分产品情况

⑴分业务板块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建材与新材料	12.47	11.02	11.58	32.19	8.61	7.12	17.30	23.53
商品销售	8.90	8.63	3.03	22.99	9.92	9.65	2.75	27.13
房屋销售	5.59	3.68	34.17	14.44	1.92	0.98	49.15	5.24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城市公用事业	2.69	3.50	-30.36	6.94	2.59	3.72	-43.50	7.09
其他	9.08	7.64	15.99	23.44	13.54	10.73	20.77	37.01
合计	38.73	34.47	11.00	100.00	36.58	32.19	12.00	100.00

：本表格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与合并利润表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金额一致。

(2)分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占发行人合并口径营业收入或毛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或服务），或者营业收入或者毛利润占比最高的产品（或服务）的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产品/服务	所属业务板块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商品销售	商品销售	8.90	8.63	3.03	-10.29	-10.54	10.14
房屋销售	房屋销售	5.59	3.68	34.17	191.55	277.42	-30.48
砂石骨料	建材与新材料	5.95	4.89	17.78	0.24	3.86	-13.88
化工产品	建材与新材料	5.52	5.18	6.14	538.34	499.19	53,053.66
工程建设	其他	4.32	3.72	13.85	15.35	18.56	-14.40
合计	—	30.28	26.11	—			—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各业务板块、各产品（或服务）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同比变动在 30%以上的，发行人应当结合所属行业整体情况、经营模式、业务开展实际情况等，进一步说明相关变动背后的经营原因及其合理性。

2024 年 1-12 月，发行人房屋销售收入较去年同期增加 191.55%，营业成本随收入同步增加 277.42%，毛利率下降 30.48%，主要系 2024 年度淇水花园、金融小区项目确认收入，使收入、成本较 2023 年度增加，同时由于淇水花园项目主要为企事业单位团购房，利润较低，使毛利率下降。

2024 年 1-12 月，发行人化工产品收入较去年同期增加 538.34%，营业成本随收入同步增加 499.19%，毛利率增加 53,053.66%，主要系化工产品业务 2023 年 9 月开始试生产，故 2023 年度化工产品收入、成本较少，同时由于试生产，毛利率较低；2024 年度开始正式投产，使收入、成本、毛利率同步增加。

（四） 公司关于业务发展目标的讨论与分析

1.结合公司面临的特定环境、所处行业及所从事业务的特征，说明报告期末的业务发展目标

2025 年末，资产规模达到 500 亿元，主营业务收入达到 50 亿元，净利润达到 3 亿元。

2.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1）宏观和地区政策风险。公司主要从事的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现阶段属于国家支持发展的行业。在我国国民经济发展的不同阶段，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会有不同程度的调整。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和产业政策的调整可能影响公司的经营管理活动。

应对措施：公司正在关注宏观经济政策风向和宏观经济的波动情况，安排专人对宏观经济政策进行梳理总结，对影响债务偿付等方面的风险及时处置。

（2）银行信贷政策变化风险。基础设施建设需要的资金量大、周期长，公司无法全部以自有资金进行开发，需要银行信贷支持。银行能否提供贷款支持受国家信贷政策、银行内部信贷政策等制约，公司有可能面临筹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积极拓展多种融资渠道，保持各个渠道的畅通，最大限度降低银行信贷政策变化风险。

（3）政府支持力度风险。公司作为承担基础设施施工和运营维护的主体，成立以来在各方面得到鹤壁市政府的大力支持。如果未来政府支持力度减弱，发行人的业务发展和盈利能力可能会受到一定程度的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得到鹤壁市政府各个部门的大力支持，但仍在不断加强内部管理，拓展丰富自身主营业务，实现业务多元化。

六、公司治理情况

（一）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的情况

□是 √否

（二） 发行人报告期内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的相互独立情况

发行人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逐步建立健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和业务体系，具备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1、资产独立

发行人具有独立的企业法人资格、独立的生产经营系统和配套设施，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之间的产权关系明晰，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公司能够独立运用各项资产开展生产经营活动，未受到控股股东及其他方的限制，发行人资产独立。

2、人员独立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方面相互独立，发行人设有独立的劳动、人事、工资管理体系，配备专职人员独立履行人事管理职责，发行人人员独立。

3、机构独立

发行人的生产经营和办公机构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完全分开，不存在混合经营的情形，也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干预公司机构设置的情况，发行人机构独立。

4、财务独立

发行人设立了独立的财务管理部门，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执行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并独立开设银行账户，依法独立纳税，独立作出各项财务决策，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干预公司财务运作及资金使用的情况，发行人财务独立。

5、业务独立

发行人拥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独立安排和实施业务计划，独立对外签订和执行各类业务合同，在国家宏观调控和行业监管下，自主经营，自负盈亏，并自主做出战略规划等经营决策，发行人业务独立。

（三） 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发行人根据《公司法》和《鹤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章程》及《企业会计准则》等的相

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根据该管理制度，关联交易活动应遵循以下原则：诚实信用、自愿、平等原则；公平、公开、公允原则；不损害公司、成员公司及其他相关各方合法利益原则。管理制度要求应当根据客观标准判断关联交易是否对发行人有利，必要时应当聘请专业评估师或独立财务顾问；应当采取有效措施防止关联方以各种形式占用或转移发行人的资金、资产和其他资源。

决策权限和程序：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总额高于人民币 3 亿元，或占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5%以上的关联交易由董事会审批。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总额为 3 亿元以下且占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 5%以下的，由总经理审批，向董事会报备。所指关联交易总额是指公司与关联方就同一事项或公司与同一关联方在连续 12 个月内达成的关联交易累计金额。在公司总经理审批权限范围内的关联交易，由每笔关联交易的项目负责人将关联交易的申请提交总经理审批。需要经董事会审批的，由公司提交关联交易的申请及其意见，由董事会根据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审批。

定价机制：关联方之间发生转移资源、劳务或义务的交易定价应遵循以下原则：如该交易事项有国家定价的，直接使用此价格；若没有国家定价，则参照市场价格定价；若没有市场价格，则适用成本加成法（指在交易的商品或劳务的成本基础上加合理利润）定价；若没有国家定价、市场价格，也不适合以成本加成法定价的，采用协议定价方式。关联交易协议有效期内发生下列事项，则交易价格应予调整：某项交易的国家定价或政府指导价被取消，则重新商定交易价格，并自取消之日开始生效；某项交易的国家定价被调整，则自调整实施之日起比照调整后的价格执行；协议双方商定某项交易的价格后，国家制定了该项交易的强制价格或指导价格，则自强制或指导价格实行之日起执行该强制价格或指导价格。

信息披露：发行人将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和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及时、公平地履行关联交易相关的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简明清晰，通俗易懂。根据国家有关法律规定，并结合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就公司重大关联交易相关的信息披露进行规范。发行人将按照现行法律、法规的信息披露要求，组织本次债券存续期间各类定期报告及与公司经营相关的所有关联交易重大信息的披露事项。发行人将安排专门人员负责信息披露事务以及投资者关系管理，遵循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的信息披露原则，在交易所网站专区或以监管机构认可的其他方式向专业投资者及债券持有人进行关联交易的相关信息披露，并保证所披露的信息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 发行人关联交易情况

1. 日常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型	该类关联交易的金额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2,015.23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580.10

2.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末，发行人为关联方提供担保余额合计（包括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的担保）为 92.29 亿元人民币。

4.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累计金额超过发行人上年末净资产 10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五）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自律规则、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六）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七、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发行人是否属于应当履行环境信息披露义务的主体

□是 √否

第二节 债券事项

一、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列表（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鹤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2、债券简称	23 鹤壁 03
3、债券代码	251369.SH
4、发行日	2023 年 6 月 16 日
5、起息日	2023 年 6 月 19 日
6、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5 年 6 月 19 日
8、债券余额	3.4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5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次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到期日起不另计利息。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本期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鹤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
2、债券简称	22 鹤壁 05
3、债券代码	194722.SH
4、发行日	2022 年 7 月 26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7 月 28 日
6、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5 年 7 月 28 日
8、债券余额	2.4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3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次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到期日起不另计利息。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恒泰长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恒泰长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本期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	不适用

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1、债券名称	鹤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
2、债券简称	23 鹤壁 04
3、债券代码	252144.SH
4、发行日	2023 年 8 月 24 日
5、起息日	2023 年 8 月 25 日
6、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5 年 8 月 25 日
8、债券余额	2.2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1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次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到期日起不另计利息。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本期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2023 年第一期鹤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债券简称	23 鹤壁债 01/23 鹤投 01
3、债券代码	2380136.IB（银行间）/184793.SH（上海）
4、发行日	2023 年 4 月 24 日
5、起息日	2023 年 4 月 26 日
6、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6 年 4 月 27 日
7、到期日	2030 年 4 月 26 日
8、债券余额	2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6.48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每年付息时按债权登记日日终在债券登记托管机构托管名册上登记的各债券持有人所持债券面值所应获利息进行支付。本期债券设置本金提前偿还条款，在债券存续期的第 3、4、5、6、7 年逐年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的 20%、20%、20%、20%、20%的比例偿还本金，当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到期兑付款项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第 3 个计息年度末，

	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本金在当期兑付日支付，未回售部分债券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后续年度按照每百元本金值的 20%比例偿还债券本金。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债权代理人：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本期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鹤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2、债券简称	22 鹤壁 04
3、债券代码	194606.SH
4、发行日	2022 年 5 月 30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6 月 1 日
6、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6 年 6 月 1 日
7、到期日	2027 年 6 月 1 日
8、债券余额	3.3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7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次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到期日起不另计利息。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恒泰长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恒泰长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本期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鹤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企业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4 鹤壁债 01/24 鹤投 01
3、债券代码	2480021.IB（银行间）/271115.SH（上海）
4、发行日	2024 年 2 月 27 日
5、起息日	2024 年 2 月 28 日
6、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31 年 2 月 28 日
8、债券余额	8.5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62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计息，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每年付息时按债权登记日日终在债券登记托管机构托管名册上登记的各债券持有人所持债券面值所应获利息进行支付。本期债券设置本金提前偿还条款，在债券存续期的第 3、4、5、6、7 年逐年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的 20%、20%、20%、20%、20%的比例偿还本金，当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到期兑付款项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债权代理人：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本期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鹤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5 鹤壁 01
3、债券代码	258094.SH
4、发行日	2025 年 3 月 27 日
5、起息日	2025 年 3 月 27 日
6、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30 年 3 月 27 日
8、债券余额	6.48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23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次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到期日起不另计利息。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本期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选择权条款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选择权条款

债券代码	194606.SH
债券简称	22 鹤壁 04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回售选择权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是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2024 年 6 月 3 日回售 0 万元，票面利率由 7%调整为 3.7%。

债券代码	194722.SH
债券简称	22 鹤壁 05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回售选择权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是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2024 年 7 月 29 日回售 2030 万元，票面利率由 7.1%调整为 3.3%。

债券代码	251369.SH
债券简称	23 鹤壁 03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回售选择权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是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2024 年 6 月 19 日回售 0 万元，票面利率由 7.3%调整为 3.5%。

债券代码	252144.SH
债券简称	23 鹤壁 04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回售选择权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是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2024 年 8 月 26 日回售 0 万元，票面利率由 6.39%调整为 3.1%。

债券代码	2380136.IB（银行间）/184793.SH（上海）
债券简称	23 鹤壁债 01/23 鹤投 01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回售选择权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不适用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投资者保护条款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	194606.SH
债券简称	22 鹤壁 04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资信维持承诺、救济措施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按约定监测及披露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无

债券代码	194722.SH
债券简称	22 鹤壁 05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资信维持承诺、救济措施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按约定监测及披露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无

债券代码	251369.SH
债券简称	23 鹤壁 03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资信维持承诺、救济措施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按约定监测及披露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	无

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债券代码	252144.SH
债券简称	23 鹤壁 04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资信维持承诺、救济措施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按约定监测及披露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无

债券代码	258094.SH
债券简称	25 鹤壁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资信维持承诺、救济措施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按约定监测及披露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无

四、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一）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是否为专项品种债券	专项品种债券的具体类型	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2480021.IB/271115.SH	24 鹤壁债 01/24 鹤投 01	否	不适用	8.5	0.08	0.08

（二）募集资金用途涉及变更调整

□适用　√不适用

（三）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1.　实际使用情况（此处不含临时补流）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	偿还有息债务（不	偿还公司债券情况	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固定资产项目投资	其他用途及所涉金

		实际使用金额	含公司债券）情况及所涉金额	及所涉金额	及所涉金额	情况及所涉金额	额
2480021.IB/271115.SH	24 鹤壁债 01/24 鹤投 01	8.42	0	0	1.21	7.15	0.06

2. 募集资金用于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或者股权投资、债权投资等其他特定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项目进展情况	项目运营效益	项目抵押或质押事项办理情况（如有）等	其他项目建设需要披露的事项
2480021.IB/271115.SH	24 鹤壁债 01/24 鹤投 01	淇县二道庄项目已完工；淇县田沟项目已投资 11.32 亿元，预计 2025 年 10 月建设完成。	淇县二道庄项目 2024 年收入 3.47 亿元，利润 0.7 亿元。	不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项目发生重大变化，可能影响募集资金投入使用计划：□是 √否
报告期末项目净收益较募集说明书等文件披露内容下降 50%以上，或者报告期内发生其他可能影响项目实际运营情况的重大不利事项：□是 √否

3. 募集资金用于临时补流

□适用 √不适用

（四）募集资金使用的合规性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实际用途（包括实际使用和临时补流）	实际用途与约定用途（含募集说明书约定用途和合规变更后的用途）是否一致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的相关规定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是否合法合规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管理是否合法合规
2480021.IB/271115.SH	24 鹤壁债 01/24 鹤投 01	用于淇县二道庄项目 3.16 亿元、淇县田沟项目 3.99 亿元、补充流动资金 1.21 亿元、承销费 0.06 亿元	是	不适用	是	是

1. 募集资金使用和募集资金账户管理存在违法违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因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相关行为被处分处罚

□适用 √不适用

五、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发生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一）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194606.SH

债券简称	22 鹤壁 04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增信机制：本期债券无担保 偿债计划：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偿债资金来源为主营业务收入、货币资金、通畅的外部融资渠道等。 偿债保障措施：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引入债券受托管理人制度和制定并实行严格的信息披露制度。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约定执行

债券代码：194722.SH

债券简称	22 鹤壁 05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增信机制：本期债券无担保 偿债计划：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偿债资金来源为主营业务收入、货币资金、通畅的外部融资渠道等。 偿债保障措施：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引入债券受托管理人制度和制定并实行严格的信息披露制度。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约定执行

债券代码：251369.SH

债券简称	23 鹤壁 03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	增信机制：本期债券无担保

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偿债计划：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偿债资金来源为主营业务收入、货币资金、通畅的外部融资渠道等。 偿债保障措施：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引入债券受托管理人制度和制定并实行严格的信息披露制度。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约定执行

债券代码：252144.SH

债券简称	23 鹤壁 04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增信机制：本期债券无担保 偿债计划：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偿债资金来源为主营业务收入、货币资金、通畅的外部融资渠道等。 偿债保障措施：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引入债券受托管理人制度和制定并实行严格的信息披露制度。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约定执行

债券代码：2380136.IB（银行间）/184793.SH（上海）

债券简称	23 鹤壁债 01/23 鹤投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增信机制：本期债券由河南中豫信用增进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偿债计划：本期债券设置本金提前偿还条款，在债券存续期的第 3、4、5、6、7 年逐年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的 20%、20%、20%、20%、20%的比例偿还本金，当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到期兑付款项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偿债资金来源为主营业务收入、货币资金、通畅的外部融资渠道等。 偿债保障措施：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引入债券受托管理人制度和制定并实行严格的信息披露制度。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	按约定执行

行情况	

债券代码：2480021.IB（银行间）/271115.SH（上海）

债券简称	24 鹤壁债 01/24 鹤投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增信机制：本期债券由中原再担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偿债计划：本期债券设置本金提前偿还条款，在债券存续期的第 3、4、5、6、7 年逐年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的 20%、20%、20%、20%、20%的比例偿还本金，当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到期兑付款项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偿债资金来源为主营业务收入、货币资金、通畅的外部融资渠道等。 偿债保障措施：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引入债券受托管理人制度和制定并实行严格的信息披露制度。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约定执行

债券代码：258094.SH

债券简称	25 鹤壁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增信机制：本期债券由河南省中豫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全额附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偿债计划：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偿债资金来源为主营业务收入、货币资金、通畅的外部融资渠道等。 偿债保障措施：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引入债券受托管理人制度和制定并实行严格的信息披露制度。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约定执行

七、中介机构情况

（一） 出具审计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 18 号北环中心 22 号
签字会计师姓名	吴军兰、杜华

（二） 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

债券代码	194606.SH
债券简称	22 鹤壁 04
名称	恒泰长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德胜门外大街 83 号德胜国际中心 B 座 3 层 301
联系人	孙维星
联系电话	010-56175792

债券代码	194722.SH
债券简称	22 鹤壁 05
名称	恒泰长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德胜门外大街 83 号德胜国际中心 B 座 3 层 301
联系人	孙维星
联系电话	010-56175792

债券代码	251369.SH
债券简称	23 鹤壁 03
名称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丰盛胡同 22 号丰铭国际大厦 A 座 6 层
联系人	周超冉
联系电话	010-57615900

债券代码	252144.SH
债券简称	23 鹤壁 04
名称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丰盛胡同 22 号丰铭国际大厦 A 座 6 层
联系人	周超冉
联系电话	010-57615900

债券代码	2380136.IB（银行间）/184793.SH（上海）
债券简称	23 鹤壁债 01/23 鹤投 01
名称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333 号平安金融大厦 26 楼
联系人	王璞玦
联系电话	021-38630697

债券代码	2480021.IB（银行间）/271115.SH（上海）
债券简称	24 鹤壁债 01/24 鹤投 01
名称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333 号平安金融大厦 26 楼
联系人	王璞玦
联系电话	021-38630697

债券代码	258094.SH
债券简称	25 鹤壁 01
名称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丰盛胡同 22 号丰铭国际大厦 A 座 6 层
联系人	周超冉
联系电话	010-57615900

（三） 资信评级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	2380136.IB（银行间）/184793.SH（上海）
债券简称	23 鹤壁债 01/23 鹤投 01
名称	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市深南大道 7008 号阳光高尔夫大厦三楼

债券代码	2480021.IB（银行间）/271115.SH（上海）
债券简称	24 鹤壁债 01/24 鹤投 01
名称	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市深南大道 7008 号阳光高尔夫大厦三楼

（四） 报告期内中介机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变更、更正的类型及原因，以及变更、更正对报告期及比较期间财务报表的影响科目及变更、更正前后的金额。同时，说明是否涉及到追溯调整或重述，涉及追溯调整或重述的，披露对以往各年度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包括：A、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相关规定；B、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C、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上述会计政策，执行上述规定未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自 2024 年 12 月 6 日起执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内容包括：

A、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

对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企业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有关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并相应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

B、关于浮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自发布之日起执行上述会计政策，执行上述规定未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3）关于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变更的会计政策变更

2024 年 1 月 16 日本公司召开经营层办公层会议，会议决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将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后续计量方式由成本模式计量变更为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不对投资性房地产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处理。按照相关规定，本公司将成本模式转为公允价值模式作为会计政策变更处理，并按计量模式变更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期初留存收益。

①执行该政策后，对 2024 年合并财务报表影响如下：

A.会计政策变更日合并财务报表项目变动情况

单位：元

报表项目	原账面价值	影响金额	变更后账面价值
投资性房地产	1,889,497,988.81	50,732,818.19	1,940,230,807.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79,783,492.96	12,683,204.56	92,466,697.52

B.会计政策变更日合并财务报表留存收益的影响

单位：元

报表项目	原账面价值	影响金额	变更后账面价值

未分配利润	1,249,080,693.62	32,959,933.62	1,282,040,627.24
盈余公积	250,714,369.69	1,734,462.82	252,448,832.51
少数股东权益	3,365,921,575.23	3,355,217.19	3,369,276,792.42

②执行该政策后，对 2024 年母公司财务报表影响如下：

A.会计政策变更日合并财务报表项目变动情况

单位：元

报表项目	原账面价值	影响金额	变更后账面价值
投资性房地产	970,018,936.06	23,126,170.94	993,145,107.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77,599,379.24	5,781,542.74	83,380,921.98

B.会计政策变更日合并财务报表留存收益的影响

单位：元

报表项目	原账面价值	影响金额	变更后账面价值
未分配利润	1,902,775,751.83	15,610,165.38	1,918,385,917.21
盈余公积	250,714,369.69	1,734,462.82	252,448,832.51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净资产任一指标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上个报告期末总资产、净资产任一指标占上个报告期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主要经营业务及其开展情况	子公司营业收入	子公司净利润	子公司总资产	子公司净资产	变动类型（新增或减少）	新增、减少原因
鹤壁市百益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主营业务为产业园区租赁，业务正常开展中	0.79	0.15	31.59	31.50	减少	无偿划出

相关事项对发行人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的影响：

股权无偿划转后，公司总资产、净资产、营业收入、净利润指标将有所下降。本次股权划转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和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影响本公司债券的还本付息。

四、资产情况

（一） 资产及变动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主要构成	本期末余额	较上期末的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说明原因
货币资金	银行存款 8.81 亿元、承兑汇票及信用证保证金 11.59 亿元、定期存单 3.55 亿元	23.96	-34.85	主要系承兑汇票及信用证保证金减少 11.28 亿元所致
应收账款	鹤壁市山城区水利局 0.79 亿元、鹤壁市公安局 0.64 亿元、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0.59 亿元、京东城市（北京）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0.56 亿元	9.49	-3.96	不适用
预付款项	鹤壁市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1.53 亿元、鹤壁市山城区惠民城市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0.80 亿元、鹤壁金智贸易有限公司 0.59 亿元、灏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0.52 亿元	7.16	13.87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鹤壁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84 亿元、河南大用实业有限公司 1.11 亿元、鹤壁市淇滨区建设发展保障中心 1 亿元、鹤壁市百盈城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0.9 亿元	14.64	10.37	不适用
存货	开发成本 68.62 亿元、合同履约成本 5.85 亿元、开发产品 1.68 亿元、原材料 1.15 亿元	78.29	1.32	不适用
合同资产	未结算项目 1.34 亿元	1.34	109.87	主要系未结算项目增加 0.7 亿元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搭桥贷款 17.27 亿元、贷款 3.66 亿元	24.63	-4.88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	股权转让款 2.64 亿元	2.69	0.00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河南航天宏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 亿元、鹤壁盘龙水利有限公司 1.02 亿元、中原再担保集团鹤壁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0.82 亿元、城发环保能源（鹤壁)有限公司 0.75 亿元	10.48	65.39	主要系增加河南航天宏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投资 3 亿元所致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河南中豫信用增进有限公司 5.04 亿元、河南省航赢科兴私募股权投资	36.65	10.06	不适用

资产项目	主要构成	本期末余额	较上期末的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说明原因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5 亿元、河南仕佳光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92 亿元、河南省绿色发展投资基金（有限合伙）4 亿元、河南航淇卫星互联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 亿元			
投资性房地产	鹤壁投资 9.59 亿元、鹤壁旅游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8.89 亿元	20.05	21.44	不适用
固定资产	房屋建筑物 29.76 亿元、机器设备 8.71 亿元、管网资产 5.81 亿元	48.41	52.43	主要系在建工程转入增加原值 14.89 亿元，投资性房地产转为自用增加原值 5.27 亿元
在建工程	河南省电子信息产业集群升级改造项目 8.72 亿元、智能应急制造产业园 6.56 亿元、小微企业孵化中心项目 4.95 亿元、时产 3000 吨砂石骨料生产线 3.06 亿元、国储林项目 2.02 亿元	29.81	-5.23	不适用
使用权资产	鹤壁龙宇新材料有限公司机器设备资产 2.83 亿元	2.89	3,204.99	主要系鹤壁龙宇新材料有限公司增加机器设备资产 2.83 亿元所致
无形资产	土地使用权 11.81 亿元、采矿权 21.53 亿元、特许经营权 1.80 亿元	35.98	-51.93	主要系鹤壁市百益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划出减少无形资产 31.35 亿元及转至投资性房地产 8.79 亿元所致
商誉	鹤壁福田国际俱乐部有限责任公司商誉 1.99 亿元	2.03	1.36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	废弃矿山生态综合利用工程 6.31 亿元、矿山整合补偿款 1.07 亿元	8.20	-2.17	不适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损失 0.84 亿元、租赁负债 0.73 亿元	1.66	129.38	主要系租赁负债影响增加 0.71 亿元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公园、景区资产 22.98 亿元、市政工程项目 7.41 亿元、市政基础建设 9.74 亿元、	40.47	-12.79	不适用

（二） 资产受限情况

1.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该类别资产的账面价值（包括非受限部分的账面价值）	资产受限部分的账面价值	受限资产评估价值（如有）	资产受限金额占该类别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
货币资金	23.96	15.14	—	63.19
应收账款	9.49	1.57	—	16.54
存货	78.29	1.79	—	2.29
投资性房地产	20.05	9.50	—	47.38
固定资产	48.41	5.94	—	12.27
在建工程	29.81	2.45	—	8.22
无形资产	35.98	15.01	—	41.72
合计	245.99	51.40	—	—

2.　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3.　发行人所持重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要子公司股权存在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报告期末资产总额	子公司报告期末资产净额	子公司报告期营业收入	发行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权比例合计(%)	受限股权数量占发行人持有子公司股权总数的比例(%)	权利受限原因
鹤壁福田国际俱乐部有限责任公司	9.04	5.88	0.33	100	100	质押贷款
鹤壁市淇滨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6.13	3.61	0.60	100	100	质押贷款
合计	15.17	9.49	0.93	—	—	—

五、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一）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1.报告期初，发行人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4.14 亿元；

2.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3.63 亿元，收回：2.26 亿元；

3.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否

4.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5.51 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0 亿元。

（二）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4.19%，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

□是 √否

（三） 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六、负债情况

（一） 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 发行人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非发行人合并范围口径）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84.52 亿元和 91.09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7.77%。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1 年以内（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0.00	25.98	21.80	47.78	52.45%
银行贷款	0.00	24.71	13.60	38.31	42.06%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0.00	2.50	0.00	2.50	2.74%
其他有息债务	0.00	0.80	1.70	2.50	2.74%
合计	0.00	53.99	37.10	91.09	—

注：上述有息债务统计包括利息。

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17.78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10.5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19.5 亿元，且共有 19.5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5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2. 发行人合并口径有息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165.38 亿元和 193.54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17.02%。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1 年以内（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0.00	25.98	21.80	47.78	24.69%
银行贷款	0.00	51.22	70.34	121.56	62.81%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0.00	8.88	7.53	16.41	8.48%
其他有息债务	0.00	0.98	6.81	7.79	4.03%
合计	0.00	87.06	106.48	193.54	—

注：上述有息债务统计包括利息。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17.78 亿元，企

业债券余额 10.5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19.5 亿元，且共有 19.5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5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3. 境外债券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 1.7 亿元人民币，且在 2025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的境外债券余额为 0 亿元人民币。

（二） 报告期末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负债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上期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说明原因
短期借款	30.22	24.89	21.43	不适用
应付票据	16.19	31.01	-47.80	主要系子公司恒源集团减少应付票据 14.64 亿元所致。
应付账款	14.93	13.91	7.33	不适用
合同负债	4.90	10.80	-54.60	主要是淇水花园、金融小区等房地产项目已收购房、商铺、车位款确认收入 5.59 亿元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0.42	0.55	-23.55	不适用
应交税费	0.86	1.47	-41.25	主要系所得税减少 0.85 亿元、土地增值税减少 0.24 亿元所致
其他应付款	22.41	21.90	2.32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2.11	43.07	21.00	不适用
其他流动负债	0.79	1.49	-47.24	主要系待转销项税减少 0.62 亿元所致
长期借款	70.45	71.88	-1.99	不适用
应付债券	29.74	18.56	60.20	主要系 2024 年新发企业债 8.5 亿元、境外债 1.7 亿元所致
租赁负债	2.33	0.08	2,764.34	主要系子公司龙宇公司 2024 年增加开封龙宇设备租赁 2.28 亿元所致
长期应付款	14.26	14.44	-1.25	不适用
预计负债	0.48	0.20	142.74	主要系未决诉讼增加 0.20 亿元所致
递延收益	5.49	5.58	-1.62	不适用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2	0.80	152.64	主要系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增加 0.27 亿元、使用权资产变动增加 0.70 亿元、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增加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上期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说明原因
				0.25 亿元所致

（四） 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七、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一） 基本情况

报告期利润总额：1.89 亿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0.93 亿元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投资状况分析

来源于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发行人合并口径净利润影响达到 2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适用 √不适用

九、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对外担保的余额：4.80 亿元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12.75 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7.95 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0 亿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 □是 √否

十、重大诉讼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存在重大未决诉讼、证券特别代表人诉讼

□是 √否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

第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2]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二、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三、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四、发行人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五、发行人为扶贫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六、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七、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八、发行人为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或者创新创业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九、发行人为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十、发行人为纾困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发行人为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

不适用

2 债券范围：截至报告期末仍存续的专项品种债券。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无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年度报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http://www.sse.com.cn/。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鹤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公司债券年报盖章页）

鹤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29 日

财务报表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 鹤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395,921,119.73	3,677,587,614.8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0,474,749.00	7,382,737.59
应收账款	949,372,459.17	988,506,225.9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715,636,052.44	628,487,269.3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464,365,094.32	1,326,822,138.6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4,361,523.39	2,000,00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7,829,077,008.89	7,727,120,143.40
合同资产	134,192,410.75	63,941,599.4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463,196,046.11	2,589,452,733.79
流动资产合计	15,972,234,940.41	17,009,300,462.9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268,607,456.63	268,607,456.63
长期股权投资	1,047,544,222.27	633,397,263.5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664,764,838.92	3,329,671,612.52
投资性房地产	2,005,073,455.00	1,651,131,705.90
固定资产	4,841,142,580.03	3,176,066,584.01
在建工程	2,980,793,293.58	3,145,342,199.5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88,738,827.04	8,736,454.87
无形资产	3,598,410,966.47	7,486,343,304.05
开发支出	5,705,800.00	505,544.55
商誉	203,170,436.76	200,438,111.77
长期待摊费用	820,063,479.97	838,226,388.8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5,963,591.22	72,354,425.75
其他非流动资产	4,047,178,817.22	4,640,885,942.65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937,157,765.11	25,451,706,994.65
资产总计	39,909,392,705.52	42,461,007,457.5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021,980,606.40	2,488,754,397.79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618,632,825.00	3,101,123,487.70
应付账款	1,492,849,209.50	1,390,901,682.12
预收款项	2,791,954.45	5,487,575.42
合同负债	490,461,211.60	1,080,197,021.0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41,938,391.12	54,853,852.87
应交税费	86,229,525.12	146,779,800.20
其他应付款	2,240,793,726.63	2,190,071,542.7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4,086,256.20	2,614,459.04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211,114,847.60	4,306,701,500.03
其他流动负债	78,843,827.95	149,449,721.50
流动负债合计	14,285,636,125.37	14,914,320,581.4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7,044,519,860.07	7,187,762,444.71
应付债券	2,973,549,785.96	1,856,158,142.87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32,539,882.15	8,118,459.00
长期应付款	1,426,301,497.05	1,444,306,672.9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48,170,820.99	19,844,264.03
递延收益	548,840,510.15	557,897,551.46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1,568,215.43	79,783,492.9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475,490,571.80	11,153,871,027.93
负债合计	26,761,126,697.17	26,068,191,609.4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650,000,000.00	1,65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716,079,526.25	9,862,836,278.9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436,325.91	0.27
盈余公积	258,748,221.08	250,714,369.69
一般风险准备	15,931,662.32	14,262,930.47
未分配利润	1,371,147,521.53	1,249,080,693.6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012,343,257.09	13,026,894,272.96
少数股东权益	3,135,922,751.26	3,365,921,575.2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3,148,266,008.35	16,392,815,848.1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9,909,392,705.52	42,461,007,457.59

公司负责人：马宝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耿营扩 会计机构负责人：冯飞尧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鹤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06,967,772.53	543,910,865.69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8,162,260.74	5,507,701.69
其他应收款	464,402,804.16	370,036,150.5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3,611,523.39	22,500,000.00
存货	5,563,616,650.61	5,563,616,650.61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686,050,351.20	2,913,475,239.36
流动资产合计	9,229,199,839.24	9,396,546,607.8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264,107,456.63	264,107,456.63
长期股权投资	12,344,651,257.86	11,509,325,786.7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947,726,012.79	2,715,632,786.39
投资性房地产	1,014,013,655.00	110,708,650.03
固定资产	218,944,333.95	363,029,899.71
在建工程	16,420,429.25	10,907,751.1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6,983,038.58	719,927,446.5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928,152.59	6,493,412.06
递延所得税资产	40,030,786.96	25,857,337.75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17,486,025.05	1,316,518,448.68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176,291,148.66	17,042,508,975.73
资产总计	27,405,490,987.90	26,439,055,583.5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42,799,805.56	1,61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8,394,825.19	4,677,541.2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2,834,226.95	3,021,843.38
应交税费	1,187,152.05	48,151,115.71
其他应付款	7,586,779,292.16	7,204,178,680.1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747,850,554.60	2,740,265,276.19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2,899,845,856.51	11,610,294,456.6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363,092,047.96	2,749,830,736.00
应付债券	2,455,281,344.98	1,479,239,988.52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1,893,447.62	77,599,379.2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930,266,840.56	4,306,670,103.76
负债合计	16,830,112,697.07	15,916,964,560.3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650,000,000.00	1,65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723,000,901.70	6,718,600,901.7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58,748,221.08	250,714,369.69

未分配利润	1,943,629,168.05	1,902,775,751.8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575,378,290.83	10,522,091,023.2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7,405,490,987.90	26,439,055,583.59

公司负责人：马宝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耿营扩 会计机构负责人：冯飞尧

合并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年度	2023 年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872,517,725.88	3,658,361,248.97
其中：营业收入	3,872,517,725.88	3,658,361,248.9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792,250,157.77	4,468,680,344.04
其中：营业成本	3,446,644,801.93	3,219,460,325.9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83,096,722.15	111,645,202.79
销售费用	45,117,130.46	77,206,227.20
管理费用	310,489,249.88	348,638,376.92
研发费用	35,120,268.32	45,333,635.62
财务费用	871,781,985.03	666,396,575.60
其中：利息费用	837,808,377.47	660,228,418.69
利息收入	67,105,186.00	100,485,583.11
加：其他收益	987,209,280.43	829,218,858.5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083,888.41	53,262,406.3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538,093.67	12,249,963.6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6,861,173.47	95,014,170.53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2,921,892.73	-62,548,455.4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78,098.5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5,391.26	12,344.6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6,695,408.95	103,362,130.94
加：营业外收入	8,808,831.96	61,496,016.77
减：营业外支出	16,406,452.83	14,090,588.6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9,097,788.08	150,767,559.06
减：所得税费用	96,134,124.65	117,591,264.1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2,963,663.43	33,176,294.9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2,963,663.43	33,176,294.90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7,778,316.52	46,751,910.46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44,814,653.09	-13,575,615.5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92,963,663.43	33,176,294.90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37,778,316.52	46,751,910.46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4,814,653.09	-13,575,615.56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马宝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耿营扩 会计机构负责人：冯飞尧

母公司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年度	2023 年年度
一、营业收入		15,226,068.89
减：营业成本		6,509,753.16
税金及附加	5,099,869.02	4,561,773.85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56,486,350.95	63,994,315.89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672,330,989.96	560,968,160.78
其中：利息费用	679,680,929.31	563,787,804.40
利息收入	42,436,304.07	47,375,084.71
加：其他收益	683,116,480.02	750,146,720.1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6,547,387.26	79,685,371.4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05,087.50	3,320,933.8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4,050,102.58	95,014,170.53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7,298.93	-10,104,697.3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9,759,461.00	293,933,629.92
加：营业外收入		27.59
减：营业外支出	2,335,251.11	254,529.2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7,424,209.89	293,679,128.26
减：所得税费用	24,430,324.20	69,419,512.9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2,993,885.69	224,259,615.3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2,993,885.69	224,259,615.3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62,993,885.69	224,259,615.3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马宝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耿营扩 会计机构负责人：冯飞尧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年度	2023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791,049,352.13	3,575,021,029.7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209,839.42	5,800,486.0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46,442,885.25	3,940,884,543.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451,702,076.80	7,521,706,059.6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180,441,712.51	3,501,432,649.0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63,585,247.18	317,249,806.45
支付的各项税费	311,259,140.93	382,543,676.1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44,192,396.36	2,657,617,828.8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99,478,496.98	6,858,843,960.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2,223,579.82	662,862,099.1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4,900,000.00	4,982,304.7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2,349,874.63	4,830,395.0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9,500.00	616,128.8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6,406.24	19,500.55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98,979.24	1,383,262.8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9,814,760.11	11,831,591.9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93,519,930.79	2,018,847,881.03
投资支付的现金	631,100,034.44	1,739,082,643.68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8,664,962.86	795,543,221.0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13,284,928.09	4,553,473,745.7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83,470,167.98	-4,541,642,153.7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4,667,594.44	53,376,279.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7,799,140.00	42,6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670,933,237.32	8,429,689,693.9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89,549,725.67	5,491,979,608.9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625,150,557.43	13,975,045,581.8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120,469,496.34	6,849,470,533.5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93,604,051.51	681,253,432.5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481,992,341.05	4,047,044,140.2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496,065,888.90	11,577,768,106.2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9,084,668.53	2,397,277,475.5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2,161,919.63	-1,481,502,579.0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83,792,052.16	2,465,294,631.2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81,630,132.53	983,792,052.16

公司负责人：马宝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耿营扩 会计机构负责人：冯飞尧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年度	2023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0	37,799,353.70
收到的税费返还		41,593.9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987,561,566.09	24,020,293,803.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987,561,566.09	24,058,134,751.2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569,457.61	25,502,832.69
支付的各项税费	62,655,606.42	90,782,488.7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764,681,036.07	20,489,597,077.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851,906,100.10	20,605,882,398.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5,655,465.99	3,452,252,352.8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4,900,000.00	4,982,304.7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7,298,887.75	20,896,111.7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6,406.24	19,500.55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2,205,293.99	25,897,917.0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514,764.16	9,070,172.6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07,976,634.44	2,634,264,960.9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67,419.70	729,632,518.3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23,658,818.30	3,372,967,651.9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1,453,524.31	-3,347,069,734.8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400,000.00	10,776,279.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950,300,000.00	4,689,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57,112.97	440,736,482.7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55,857,112.97	5,140,512,761.7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344,058,761.00	4,602,017,316.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27,462,079.00	370,383,559.0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78,481,307.95	809,600,913.3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50,002,147.95	5,782,001,788.4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4,145,034.98	-641,489,026.6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9,943,093.30	-536,306,408.7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3,910,783.89	730,217,192.6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3,967,690.59	193,910,783.89

司负责人：马宝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耿营扩 会计机构负责人：冯飞尧